筑牢平安之基

2022年11月3日 星期四 编辑 李达 耿世红

一东辽县公安局开展平安建设工作纪实

郑帅者

警民共建浇灌"和谐之树",打防并举夯实"平安防线"。

2021年以来,东辽县公安局新一届党委班子在县委、县政府和辽源市公安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,紧紧围绕平安建设总体要求,全力积"小安"为"大安",守"平安"为"长安",以实绩实效践行了"基础牢、出事少、治安好、党和人民满意"的广东系法

全县连续9年重大敏感案事件零发生,群众安全感、满意度始终位居全省县区前列。

东辽县幅员2186平方公里,下辖13个乡镇、235个行政村,总人口36万。 树立问题导向、底线思维,坚持和发展新时代"枫桥经验",广泛发动群防群治力量,最大限度把风险隐患发现在早、化解在小。

建立"双向联动"组织领导体系。县公安局成立由公安局局长、政委任"双组长"的平安建设领导小组,下设综合调度、政治安全、社会稳定、社会治安、公共安全、执法监督、后勤保障等7个工作专班,确立"四个一"工作制度,即:三天一汇总、每周一通报、定期一例会、阶段一报告,形成了对上请示沟通、争取支持,横向统筹协调、汇聚合力的坚强组织领导体系。

建立"一站四台账"信息收集机制。坚持关口前移,在辖区设立"信息采集工作站"246处,吸纳村组干部和积极分子为信息报送员,延伸信息采集触角。建立社区基础台账、接处警移交台账、部门移交台账、网上信息台账,指定一名派出所领导专门负责管理,由社区民警、驻村辅警负责信息更新,并组织实施调处化解等工作,将信息感知的"神经末梢"延伸至最基层。

建立"一团十大员"精准管控机制。依托"一村一警"基层优势,广泛吸纳老干部、老党员、小组长组建"说和团",延伸纠纷排查触角,让纠纷及时在村组中得到化解,防止转化升级。在镇党委的支持下,经推荐选拔培训,组建"矛盾纠纷调解员、巡逻防控治安员、人口核查排查员、社情民意情报员、法律法规宣传员、特殊人群看护员、问题青少年帮教员、为民办事服务员、消防隐患监督员、交通安全劝导员"的"十大员"队伍,在派出所指导下结对子开展工作。截至目前,全县"十大员"和"说和团"队伍已壮大至26支、364人,累计成功化解矛盾纠纷1360余起,有效避免"民转刑"案件20余起。

建立"五化"闭环式矛盾纠纷化解机制。东辽县公安局在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中不断探索与实践,整合过往经验做法,提出"排查常态化、研判精准化、预警分级化、化解多元化、跟踪结果化"的"五化"闭环式工作机制,除常态做好矛盾纠纷的排查、研判、预警、调解工作之外,将重心放在了事后跟踪上:当矛盾纠纷调解完毕后,社区民警将对调处结果进行全程跟踪回访,对于仍存在激化苗头的,将再次进入排查化解阶段,将矛盾纠纷调处"链条"升级为"闭环",切实扭转过去"案结事了人不和"的被动局面。2年来,全县因矛盾纠纷引发治安案件数



开展"四防"宣传。李承泽 摄



民警把温暖送到百姓心坎儿上。王春宝 摄



民警服务高考考生。王春宝 摄



环比减少47.3%,连续8年实现"民转刑""民转命"案件零发生。

突出"四个重点",争做打击犯罪的"主力军"

作为党和人民手中的"刀把子",东辽县公安局始终将打击违法犯罪、维护公共安全作为工作主线,突出扫黑除恶、打击犯罪、治安整治、道路交通安全四项重点,实现辖区治安秩序由"好"向"优"持续转变。

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。全面落实中央、省、市扫黑除恶斗争精神,接收核查上级交办各类线索转办件95件。着眼"长效常治",先后与县检察院法院、纪检监察部门、水利、金融、交通运输、农业农村等部门建立情报流转、线索移交、联合执法、打击整治、举报奖励等一系列长效机制,为持续有效净化社会环境奠定坚实基础。年初以来,开展定期巡查23次,涉黑恶警情、线索零接报,扫黑除恶成果得到有效取周

严厉打违法犯罪。以"破大案、打团伙、清网络、净环境"为目标,全力开展大案攻坚。2021年以来,先后打掉特大伪造国家机关、企事业单位印章团伙1个,抓获犯罪嫌疑人70余名;成功破获沉积20年的命案积案,受到公安部表扬。重拳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,破获电诈案件33起,抓获犯罪嫌疑人97名。2年间,先后破获部督、省督案件6起,抓获犯罪嫌疑人119名,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670余万元。

常态整治突出治安问题。以"治乱清零"为目标,滚动开展行业场所治安检查,整治治安混乱区域部位12处。严厉打击"黄赌毒""盗抢骗""食药环"等群众深恶痛绝的违法犯罪。

持续强化道路交通安全管理。紧紧围绕道路交通安全"减量控大",全面强化"人、车、路"要素管理。委托省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公司进行道路交通安全隐患评估,并邀请省级专家、教授组成"道路会诊团队",分类整改重点隐患路段135处。坚持"网上管+网下查"相结合,对全县重点驾驶员、重点运输企业逐一登记造册,建立警企服务微信群,实行动态跟踪管理。建立"交通局+交警队+派出所"联合审查机制,严把重点车辆从业准入关口,严防"带病驾驶员""带病车"上路。紧盯重要会事节点和事故易发、多发时期,制定平时、战时两套模式、两种战法。年初以来,累计查处交通违法行为1.4万余起,亡人事故同比下降21%,继续保持"稳中有降"良好势头。

把法治思维运用作为根本方式

创新"四个载体",争做尊法普法的"宣传员"

着眼"乡村振兴"战略、"八五"普法规划全面实施,东辽县公安局不断探索改进普法宣传形式,实现防微于普法、防患于未然。

开展"微信+"普法。派出所微信群实现组屯微群全覆盖,通过"普法段子"来"吸粉",提高群众参与度,用真实案例警示群众,提高宣传实效。将所属村委干部、信息员纳入其中,通过网上互动,实现了矛盾纠纷"微报送"和"微调解"。目前,全县已建立村组、企业微信群380余个,群成员1.2万余人,推送宣传信息1.8万余条,受理群众咨询8500余人次。

开展"脚板+"普法。组建通过"法治讲堂""普法大集"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活动形式,常态化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工作。积极发动各乡镇及企事业单位融入普法宣传大局,让全县的LED屏亮起来、条幅挂起来、宣传车动起来,"农村大喇叭"响起来,营造浓厚的社会宣传氛围。截至目前,累计开展集中宣传活动60次,入户宣传率达100%。

开展"媒体+"普法。着眼疫情期间入户宣传困难客观实际,组织新闻宣传部门录制原创普法短视频35条,在"两微一抖"公众平台累计播放量达12余万次,获赞7万余次。开通抖音、快手直播间,邀请县电视台创新开展"与民同心、反诈同行"线上、线下同步宣传活动,累计开展活动30余场,在线收看人数达8万余人次。

开展"娱乐+"普法。发动村委会、"民间艺人"组建"普法秧歌队""和谐曲艺团"等群众自娱自乐的文化活动,积极吸收"留守妇女"和退休职工参与,引导群众崇尚健康生活方式,减少纠纷滋生土壤,促进邻里和谐、乡亲和睦,集聚正能量。目前,全县已组建文娱队伍20余支,成员1200余人,其中,40岁至55岁的女性成员占比达80%以上。

犯人民满意作为根本标尺 **狠抓"三个关键",争做社会治理的"排头兵"**

从充实力量、完善配置、优化运行抓起,东辽县公安局把不断满足人民群众 美好生活新需要作为公安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,基层警务不断优化,警务效能 持续提升。

夯实警务基层基础。紧紧围绕"大抓基层、大抓基础"工作方针,先后完成"三个中心、两个工程"建设,即打造执法办案中心、涉案财物管理中心、民警康乐中心;推进"一网四功能"工程建设。新增探头1152个,对治安盲区"填空"补点、重点地区"加密"布点,实现全县重点区域部位全覆盖。推进县级公安机关机构改革,完成13个乡镇派出所所长进同级乡镇党委班子工作。在全市率先推行"和对讲"工作模式,实现可视对讲机"每警一台"。建立"民警+民兵"联巡联控工作模式,2年来,全县可防性案件环比降幅达35%。

延伸公安窗口服务。贴近民生所需,进一步简化公安行政审批事项,落实"互联网+公安"服务举措,为群众提供预约服务、上门服务870余次,延时服务800余小时。聚焦常态化疫情防控,先后出台便民措施13项,进一步压缩户政、出入境、车驾管等事项办理流程。创新组建"多功能骑警队",为家住农村偏远地区和行动不便老人等特殊群体提供"快递式"服务460余次,得到了省厅、市局领导的肯定,并在全市予以推广。

严明队伍纪律作风。始终将作风建设列为打造"东辽公安铁军"的奠基工程,扎实开展了"两学一做""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"主题教育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,对存在的突出问题开展大起底、大排查、大整治。组织"警爱民""民拥警"





民警帮农助农。李承泽 摄



民警到矿区开展治安检查。王春宝 摄



民警入户宣传。梁子恒 摄 本版图片为资料图片

模范评选,建立"开门评警"工作制度,将"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"的理念深深扎根于各项公安工作之中。2年来,县局组织13个派出所每季度向辖区群众至少汇报一次工作、召开一次警民恳谈会,共收集、办理群众意见建议205条,反馈率、办结率实现100%。

群众是根、平安是基。征途漫漫,唯有奋斗。

初心一如来时路,山高路远启新程。接下来的工作中,东辽县公安局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,始终牢记宗旨,忠实履行党和人民赋予的新时代使命任务,扎实做好保民安、护民利、惠民生各项工作,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,为全县治安环境稳定和经济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。